

# 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项目一期电视机后背板生产线及模具生产线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广东新金穗环保有限公司

2019年5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李云凤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刘艳芳

报告编写人：黄远霞

建设单位：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13826602968（曾）

传真：——

邮编：514000

地址：梅州市五华县河东镇河东工业园

建设单位：广东新金穗环保有限公司

电话：0753-2629808

传真：——

邮编：514000

地址：梅州市梅县区大新城第一期一区盘古花园 1  
座 A8 栋 30 号复式店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项目一期电视机后背板生产线及模具生产线				
建设单位名称	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				
建设项目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五华县河东镇河东工业园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      技改      扩建      其他				
主要产品名称	电视机、五金背板及模具				
设计生产能力	10 万台电视机、300 万件电视机背板及 1000 件模具				
实际生产能力	250 万件电视机背板及 500 件模具				
环评时间	2018 年 12 月	开工时间	2019 年 3 月		
投入试生产时间	2019 年 4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4 月 24-25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五华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35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167.5	比例	4.79%
实际总概算	17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95	比例	0.54%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p>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广东省梅州市五华县河东镇河东工业园（地理坐标：北纬 N23°55'47.06" 东经 E115°49'16.71"）。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 3.5 亿元建设“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项目一期电视机后背板生产线及模具生产线”（下称本项目）。本项目占地面积 85764.36m<sup>2</sup>，新建一栋办公室、三栋厂房、租赁如翼实业有限公司四栋厂房，员工 180 人。项目建成后主要从事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完成《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项目一期电视机后背板生产线及模具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并于 2019 年 2 月 13 日取得《关于广东富胜实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环华审【2019】31 号）。本次验收主要对电视机后背板生产线及模具生产线进行验收，其中电视机生产线尚未建设。</p>				
任务由来	2019 年 3 月 20 日，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广东新金穗环保有				

	<p>限公司对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项目一期电视机后背板生产线及模具生产线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的编制。我公司接到委托后立即安排有关技术人员对建设项目的环保设施现场进行了勘察,并对该建设项目工程概况进行了相关资料的收集后,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确定监测日期,广东森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24-25日、9月9日进行现场监测和环保落实情况检查。</p>
<p>验收监测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主席令第九号；</li> <li>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682 号；</li> <li>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li> <li>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li> <li>5、《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li> <li>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li> <li>7、《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li> <li>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li> <li>9、《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li> <li>10、《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li> <li>11、《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li> <li>1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li> <li>1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 2.1-2016）</li> <li>14、《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项目一期电视机后背板生产线及模具生产线》竣工验收委托书；</li> <li>15、《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项目一环境影响报告表》（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2018年12月）；</li> <li>16、五华县环境保护局文件《关于广东富胜实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环华审【2019】31号）；</li> <li>17、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li> <li>1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li> <li>19、《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li> <li>2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li> </ol>

## 表二

### 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新建一栋9层办公室、三栋2层厂房，其中1号厂房占地面积为4315.5m<sup>2</sup>，建筑面积为8631m<sup>2</sup>；二号厂房占地面积为5149.5m<sup>2</sup>，建筑面积为10299m<sup>2</sup>；三号厂房占地面积为5143.5m<sup>2</sup>，建筑面积为10287m<sup>2</sup>；办公室占地面积为3924m<sup>2</sup>，建筑面积为35316m<sup>2</sup>，并租赁五华县如翼实业有限公司四栋厂房，每栋厂房面积占地面积为4765.5m<sup>2</sup>，均为两层。本项目占地面积85764.36m<sup>2</sup>（其中富胜厂房占地面积为66702.36m<sup>2</sup>，租赁如翼实业有限公司厂房占地面积为19062m<sup>2</sup>），建筑面积为102653m<sup>2</sup>（其中富胜厂房建筑面积为64533m<sup>2</sup>，租赁如翼实业有限公司厂房建筑面积为38120m<sup>2</sup>）。招员工180人，项目主要从事电视机、五金后背板及模具生产。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梅州市五华县河东镇河东工业园。项目所在地属工业聚集区范围，无重污染工业企业，区域内大气、水、声环境均为良好，无制约项目建设的主要环境因素。

###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 1.主要原辅材料

表 2-1 主要原材料及用量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环评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环评数量与实际数量
1	镀锌板	1000t/a	1000t/a	相符
2	电解板	6000t/a	6000t/a	相符
3	塑粉	80t/a	80t/a	相符
4	脱脂剂	15t/a	15t/a	相符
5	润滑油	0.01t/a	0.01t/a	相符
6	切削液	0.3t/a	0.3t/a	相符
7	陶化剂	15t/a	15t/a	相符
8	显示屏	10万台/a	0	未投产
9	主板	10万个/a	0	未投产
10	灯条	30万条/a	0	未投产
11	塑料外壳	10万个/a	0	未投产
12	LED玻璃	10万片/啊	0	未投产
13	模具材料	20t/a	7t/a	未投产

#### 2.主要生产设各

表 2-2 主要生产设各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环评数量与实际数量
1	自动冲床	67台	69台	相符
2	机械手	6套	8套	相符
3	自动涂装设备	2套	2套	相符
4	液晶电视机组装	2条	0条	相符
5	风机	6台	13台	相符
6	热风炉	1台	2台	相符

给排水：项目用水由市政官网供给，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值后直接排入附近水体。

供电：由市政电网提供，年用电量约 125 万千瓦时。

#### 4.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项目员工 180 人，不在厂内食宿，年工作日 300 天，每日 8 小时。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 (1) 电视机后背板工艺

#### 1.电视机后背板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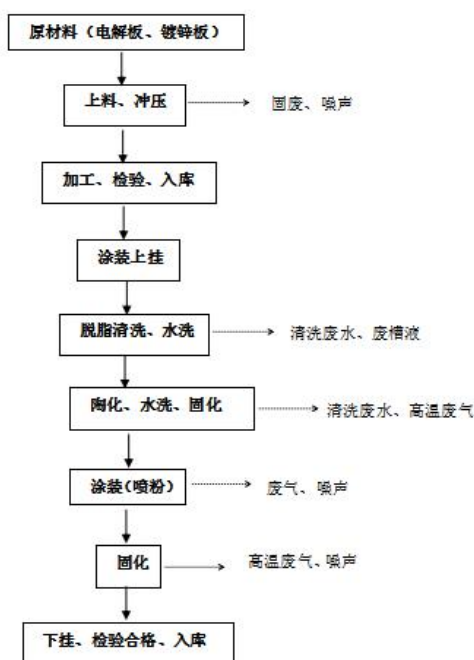


图 1 电视机后背板工艺流程

#### 2.主要污染工序

①喷淋脱脂：脱脂是金属件加工、涂装的前处理工艺。因为在金属件加工中表面会附着油污，那么在涂装电镀前就有一道清洗的工序，主要为了剥离金属件表面的油污，增加镀层的附着力。脱脂槽容积为 2.42m<sup>3</sup>，脱脂剂可以反复使用，但需定期补充。

②陶化：陶化工艺作为新型金属表面前处理工艺，具有节省能源、无磷无重金属、药剂使用量小等特点。本项目采用陶化剂主要成分为锆盐、钛盐复合物、络合物，含有锆盐的陶化膜其致密性高，耐腐蚀性极强，与涂层之间的结合力好陶化后采用喷淋水洗、清水游浸等方式对工件清洗产生陶化废水。废水主要污染因子为 pH、COD、SS。

③喷涂：烘干后的工件送入自动喷粉系统进行喷粉，喷粉使用的是静电粉末，其主要成分是聚酯树脂，这种物质耐酸碱、耐油、耐水、附着力好、柔韧、抗冲、抗磨，使用时无溶剂挥发，抗腐蚀介质渗透性强。在喷粉及后来的烘干过程中，聚酯树脂不会分解，不

产生喷粉废气。喷粉原理是在静电喷枪的枪头上，接有负高压静电，当电压达到足够高时，枪头附近区域的空气产生强烈的电晕放电，形成气体离子区域。当被涂装的管件悬吊在接地的输送线上时，关键表面上就有正电荷。根据异性电荷相吸的静电原理，带负电荷的静电墨粉雾化粒子就向带正电荷的管件表面运动，被吸附并沉积于管件表面上，形成一层均匀致密保护膜。喷粉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粉尘回收系统处理后收集。该工序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喷涂过程产生的粉尘和机械噪声。

④烘干：烘干在专用烘干炉中进行，烘干炉由预热区、加热区及降温区三部分组成。清洗后的工件进入烘干炉，以天然气为燃料，热风炉内空气，喷涂后的工件表面粉状涂层经加热后使产品具有耐腐蚀、耐磨损的特性，烘干温度为 180℃，时间 35min。冷却至常温后工件下挂，经简易薄膜包装后存放于仓库。该系统燃料为清洁能源天然气，因此该环节主要污染物为烘干过程中产生的高温废气以及天然气燃烧废气。

⑤废气处理：喷涂过程产生的粉尘通过风机收集经滤芯除尘器进行处理。该工序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除尘设备收集的粉尘和风机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

## (2) 模具制造

1.模具制造工艺流程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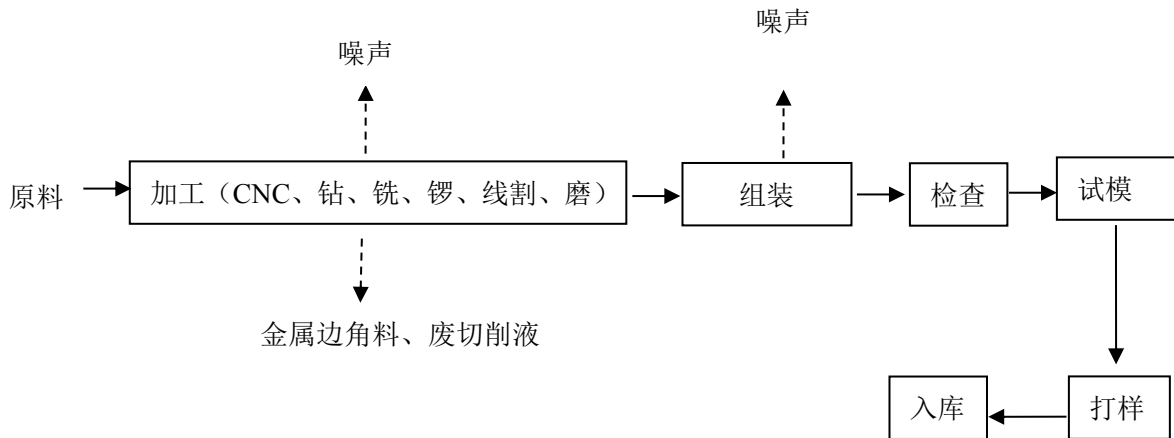


图 2 模具制造工艺流程

2.工艺流程简述：

①钻：将精加工好的半成品，使用钻床进行钻孔，在此过程中会产生噪声、金属屑和废切削液。

②铣：将车床加工好的半成品放入铣床内，进行精加工，在此过程中会产生噪声、金属屑和废切削液。

③线割：利用金属丝对钢板表面形成凹线，做出模具线槽。

④磨：对粗加工的磨件进行打磨，磨角等，使表面光滑没有毛刺。

⑤检查：符合要求的模具入库，检验过程会产生残次品即不合格品，不合格品作为资源回收。

⑥组装、试模：将加工好的零部件按照客户要求进行组装，然后使用物理方式进行试模。对原材料采用 CNC、钻、铣、镗、线割、磨等加工，加工完成后制作模芯，与模架和模标配件进行组装，经过检验合格入库，等待发货。模具生产过程的钻、铣及磨等加工工序在运行过程均使用切削液，因此过程中均不产生粉尘。加工过程产生废边角料、废切削液等及设备产生噪声。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的废水主要有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1) 生活污水

项目厂内不设员工饭堂，生活污水来自员工洗手、厕所冲洗水。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sub>Cr</sub>、BOD<sub>5</sub>、氨氮、SS 等。生活污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值后直接排入附近水体。

(2) 生产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喷涂生产线排放的脱脂后清洗废水、陶化后清洗废水。脱脂后清洗废水、陶化后清洗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值后直接排入附近水体。车间内废水管道沿槽体布置在地面上，避免生产过程“跑冒滴漏”及污水输送过程造成的地下水及土壤的污染问题。

项目运营期废水经以上相应措施处理后，不会对周围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2、废气**

本项目不设员工食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有喷涂产生喷涂粉尘、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天然气燃烧废气。

(1) 烘干有机废气

喷涂后的产品送至烘干炉进行烘干，烘干过程中有少量有机废气产生，以非甲烷总烃计。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后（收集效率以 90%计），通过排气筒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的二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 燃烧废气

本项目配置 1 台热风炉，以天然气为燃料，燃烧废气主要污染物为 SO<sub>2</sub>、NO<sub>x</sub>、烟尘。天然气通过燃烧器燃烧产生的尾气产生的热量在烘干烘道内对产品进行直接烘干处理，天然气的燃烧废气经排气筒高空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颗粒物的排放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的二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3) 喷涂废气

根据工程分析，喷涂过程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通过滤芯除尘系统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的二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4) 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

主要为生产过程中未被收集的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非甲烷总烃。建设单位通过加强厂区通风，无组织废气排放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据现场调查，大气粉尘污染经过处理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 3、噪声

本项目产生影响的主要噪声源是生产线上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噪声值约为70dB(A)-90dB(A)。建设单位采取的噪声防治对策主要有声源上降低噪声和噪声传播途径上降低噪声两个方面：

（1）选用低噪声环保型设备，并维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通过严格管理来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2）在平面布置上优化设计，合理布局噪声源。采用“闹静分开”和合理布局的设施原则，尽量将高噪声源远离噪声敏感区域和厂界。

（3）在生产车间周边种植一定数量的绿化，有利于减少噪声污染。

在实施以上隔声降噪措施后，并经车间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后，项目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声环境功能区限制要求。由于本项目位于五华县工业园内，因此，本项目不会对周围声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 4、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固体废弃物主要是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

（1）一般工业固废主要有金属边角料、金属屑、废包装物、粉尘。

金属边角料、金属屑、废包装物统一收集后外售；废滤芯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粉尘统一收集后回收利用，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2）员工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项目定员180人，日常生活垃圾按0.5kg/人·d计，则产生量约为27t/a，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送至垃圾填埋场填埋，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3）危险废物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有废切削液、危险废物的包装桶、槽渣。本项目设危废间一座，建筑面积5m<sup>2</sup>（位于厂区东部），生产过程产生的危险废物的收集和临时贮存措施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执行。

①将危险废物装入容器内，禁止将不相容（相互反应）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混装。

②容器应粘贴符合标准中附录A所示标签。

③容器应满足相应强度要求，且完好无损，容器材质和衬里与危险废物相容（不相互反应）。

④设置单独的危废存放间，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妥善保存。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应防雨、防风、防晒、防漏，四周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GB-15562.2-1995）规定设置警示标志，地面进行防渗处理，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地面与裙脚、围堰采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量或总储量的五分之一，设有泄漏液体收集装置。

⑤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危废出库日期及接受单位名称，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回取后继续保留三年。

⑥必须定期对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经以上相应措施处理后，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 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296m<sup>3</sup>/a，主要污染物为 COD<sub>Cr</sub>、BOD<sub>5</sub>、氨氮、SS 等。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前，生活污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备处理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排放，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园区污水处理厂建好后，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项目生产废水年排放量为 2616m<sup>3</sup>/a，主要为喷涂生产线排放的脱脂后清洗废水、陶化后清洗废水。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前，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备处理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排放，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园区污水处理厂建好后，生产废水经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污水处理厂排放的废水按《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较严值执行，对周围水环境影响不大。

**(2)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①有组织废气排放**

喷涂产生的粉尘经滤芯除尘系统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排气筒排放，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的二级标准要求，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烘干过程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的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天然气燃烧烟气中含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等污染物，天然气燃烧废气和产品烘干产生的热气经烘干烘道排风机一起抽至室外通过排气筒排放。烟气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的排放浓度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的二级标准，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②无组织废气排放**

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中未被收集的粉尘和非甲烷总烃。经预测，无组织颗粒物、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3) 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生产车间内的各种生产设备运转时会产生明显的噪声，鉴于噪声受障碍物及随距离衰减明显，应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防振隔声措施，优化厂区平面布置，正常情况下，经厂房屏蔽、距离衰减、空气和绿化带的吸收作用后，项目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 **(4) 固体废物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主要有金属边角料、金属屑、废包装物、粉尘。金属边角料、金属屑、废包装物统一收集后外售；废滤芯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粉尘统一收集后回收利用，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有废切削液、槽渣、危险物的包装桶交由资质单位进行处理。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边环境基本无不良影响。

### **(5) 综合结论**

本项目选址于广东省梅州市五华县河东镇河东工业园，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废气、固废和噪声均采取一定的措施确保达标排放。本评价认为，项目如能按照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要求，逐一落实本报告提出的污染治理项目，在生产运行过程中加强环保设施管理，保证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本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不明显，从环保角度来看是可行的。

##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经现场勘查和研究，提出如下审批意见：

1、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广东省梅州市五华县河东镇河东工业园(地理坐标:北纬 N23°55'47.06", 东经 E115°49'16.71"), 西面为华兴东路、林地;北面为五华县如翼实业有限公司;东面为其他企业;南面毗邻长乐大道。该项目占地面积 85764.36m<sup>2</sup>(其中富胜厂房占地面积为 66702.36m<sup>2</sup>, 租赁如翼实业有限公司厂房占地面积为 19062m<sup>2</sup>), 建筑面积为 102653m<sup>2</sup>(其中富胜厂房建筑面积为 64533m<sup>2</sup>, 租赁如翼实业有限公司厂房建筑面积为 38120m<sup>2</sup>)。项目主要从事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 其中电视机年产 10 万台; 电视机后背板 300 万件; 模具 1000 件。项目总投资 350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167.5 万元。

2、2019 年 1 月 28 日,经局专题工作会议审议,认为环境影响报告表关于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环境影响的分析和评价,以及提出预防和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可信。你公司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你公司应按《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

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令第 682 号)要求,做好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督管理工作由县环境监察分局负责。

##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 验收监测在工况、生产负荷和污染治理设施负荷均稳定时进行。
- (2) 监测过程严格按各项污染物监测方法和其他有关技术规范进行。
- (3)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所用计量仪器均应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4) 水样采集不少于 10%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加不少于 10%的平行样；对可以得到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在分析的同时做 10%质控样品分析；对无标准样品或质控样品的项目，且可进行加标回收测试的，在分析的同时做 10%加标回收样品分析。
- (5) 废气采样分析系统在采样前进行气路检查、流量校准，确保整个采样过程中分析系统的气密性和计量准确性；
- (6) 废气样品采集，每天至少采集一个现场空白样品，实验室做质控样。
- (7) 噪声监测仪在监测前、后均以标准声源进行校准，其校准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 dB。
- (8) 监测数据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表六

### 验收监测内容:

- 1、验收项目、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 2、废水污染物排放监测

**6-1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监测内容一览表**

污染源	治理设施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	自建污水处理设备	总排污口	PH、BOD <sub>5</sub> 、COD <sub>Cr</sub> 、SS、氨氮、石油类、总磷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生产废水				

- 3、废气污染物排放监测

**6-2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5 项气象参数（风向、风速、大气压、温度、湿度）	监控点 在厂界外上风向 1 个监测点， 下风向处设 3 个监测点位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颗粒物	监控点 喷粉废气采样口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监控点 热风炉废气采样口	
非甲烷总烃	监控点 烘干废气采样口	

- 4、厂界噪声

**6-3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布点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1	厂界东侧外 1 米处 (N1)	等效声级	昼间各监测一次，连续监测 2 天
2	厂界西侧外 1 米处 (N2)		
3	厂界北侧外 1 米处 (N3)		
4	厂界南侧外 1 米处 (N4)		

- 5、监测分析项目及执行标准

**表 6-4 废水监测项目分析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	pH	6~9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
	SS	60 mg/L	
	COD <sub>Cr</sub>	90 mg/L	
	BOD <sub>5</sub>	20 mg/L	
	石油	5.0 mg/L	
	磷酸盐 (以 P 计)	100 mg/L	
	氨氮	10 mg/L	



表 6-5 废气监测项目分析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无组织废气（厂界）	颗粒物	1.0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
	SO <sub>2</sub>	0.4mg/m <sup>3</sup>	
	NO <sub>x</sub>	0.12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4.0mg/m <sup>3</sup>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120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SO <sub>2</sub>	500mg/m <sup>3</sup>	
	NO <sub>x</sub>	120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120mg/m <sup>3</sup>	

表 6-6 噪声监测项目分析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1	东、南、西、北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	65	55

6、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6-7

表6-7 废水、废气、噪声监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监测类型	监测因子	监测方法	使用仪器	最低检出限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S-3E 型 pH 计	--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TP-114 电子天平	--
	COD <sub>Cr</sub>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50mL 酸式滴定管	4mg/L
	BOD <sub>5</sub>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 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JOSJ605F 型溶解 氧测定仪	0.5 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 分光光度法》HJ637-2018	GH-800 型红外测 油仪	0.06mg/L
	总磷	《水质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89	722 型分光光度 计	0.01mg/L
	氨氮	《水质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722 型分光光度 计	0.025mg/L
无组 织废 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604-2007	气相色谱仪 SPA-3420A	0.07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二氧化硫的测定甲醛吸收副玫 瑰苯胺分光光度法》HJ482-2009 及修改单	紫外可见分光光 度计 UV9600A	0.07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479-2009 及修改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9600A	0.05mg/m <sup>3</sup>
	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15432-1995 及修改单	电子天平 EX125ZH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噪声频谱分析仪 HS-6228B	---

7、监测时间:

2019年4月24-25日

8、现场监测图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该项目在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和污染治理设施负荷达到设计能力要求时进行, 达到工况要求。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负荷统计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日产量	实际日产量	生产负荷%
2019年4月24日	电视机后背板、模具	8400 万件电视机后背板及 2 件模具	6300 件电视机后背板及 1 件模具	75%
2019年4月25日			6552 件电视机后背板及 1 件模具	78%

验收监测结果:

1、生活污水监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7-2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 mg/m<sup>3</sup> (注明的除外)

样品名称/送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照限值
水样 2019.9.9	pH (无量纲)	7.82	6~9
	氨氮	0.229	10
	化学需氧量	50	90
	五日化学需氧量	11.3	20
	磷酸杨 (以 P 计)	0.12	0.5
	悬浮物	24	60
	石油类	0.98	5.0

备注: 1、本结果只对当日当次送样负责;

2、参照限值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

2、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7-3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 mg/m<sup>3</sup>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排气筒高度
			2019年4月24日			2019年4月25日			排放浓度 mg/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	标杆流量 m <sup>3</sup> /h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标杆流量 m <sup>3</sup> /h	排放速率 kg/h			
颗粒物	喷粉废气 1#处理后采样口	第 1 次	<20	18242	<0.36	<20	18267	<0.36	120	2.9	15 m
		第 2 次	<20	18189	<0.36	<20	18316	<0.37			
		第 3 次	<20	18304	<0.37	<20	18248	<0.36			
	喷粉废气 2#处理后采样口	第 1 次	<20	16113	<0.32	<20	16179	<0.32			
		第 2 次	<20	16204	<0.32	<20	16214	<0.32			
		第 3 次	<20	16159	<0.32	<20	16172	<0.32			
颗粒物	热风炉废气采样口	第 1 次	<20	2825	<0.056	<20	2864	<0.057			
		第 2 次	<20	2913	<0.058	<20	2833	<0.057			
		第 3 次	<20	2869	<0.057	<20	2908	<0.058			
二氧化硫		第 1 次	6	2825	0.017	7	2864	0.20	500	2.1	

氮氧化物		第2次	8	2913	0.023	5	2833	0.14	120	0.64
		第3次	7	2869	0.020	6	2908	0.17		
		第1次	61	2825	0.17	63	0864	0.18		
		第2次	65	2913	0.19	59	2833	0.17		
		第3次	58	2869	0.17	61	2908	0.18		
非甲烷总烃	烘干废气采样口	第1次	2.63	2263	0.006	2.53	2189	0.0055	120	8.4
		第2次	2.45	2194	0.0054	2.73	2304	0.0063		
		第3次	2.78	2318	0.0064	2.65	2258	0.006		
备注		参照标准：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的二级标准								

表 7-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mg/m<sup>3</sup>（臭气浓度：无量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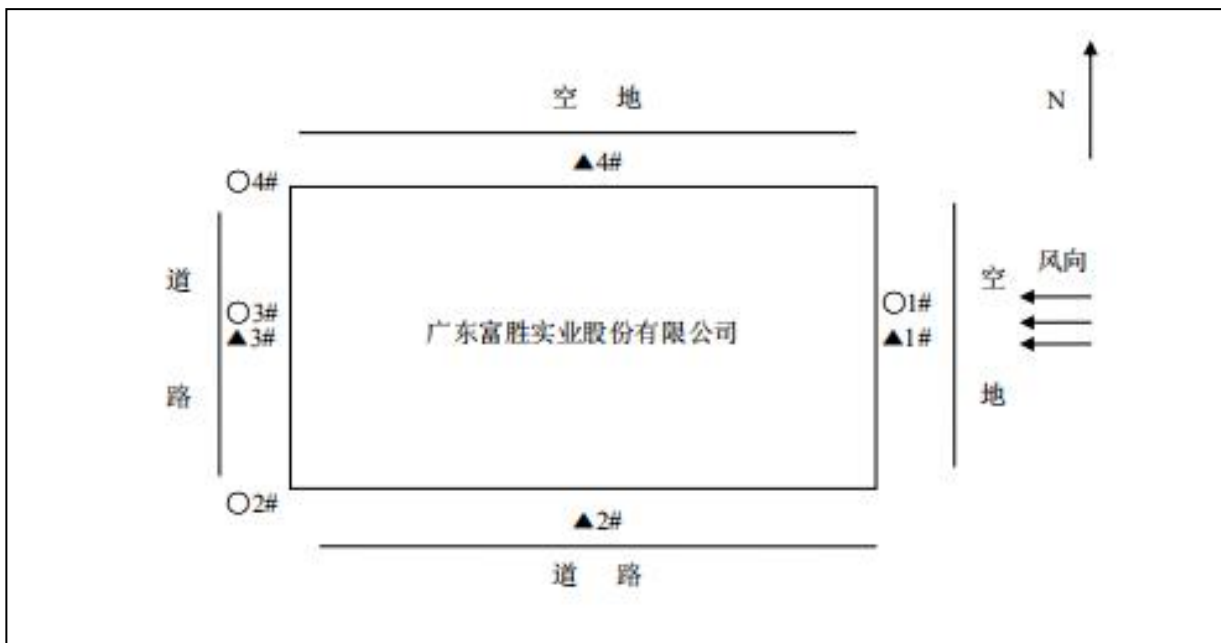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2019年4月24日			2019年4月25日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二氧化硫	上风向参照点 1#	0.021	0.019	0.022	0.018	0.020	0.019	0.4		
	上风向参照点 2#	0.032	0.027	0.028	0.026	0.029	0.027			
	上风向参照点 3#	0.029	0.032	0.031	0.030	0.032	0.029			
	上风向参照点 4#	0.026	0.026	0.025	0.028	0.030	0.026			
氮氧化物	上风向参照点 1#	0.025	0.023	0.026	0.024	0.027	0.025	0.12		
	上风向参照点 2#	0.033	0.031	0.035	0.029	0.034	0.032			
	上风向参照点 3#	0.029	0.034	0.032	0.028	0.030	0.029			
	上风向参照点 4#	0.031	0.029	0.033	0.032	0.033	0.030			
非甲烷总烃	上风向参照点 1#	0.37	0.44	0.42	0.35	0.42	0.34	4.0		
	上风向参照点 2#	0.58	0.62	0.72	0.62	0.55	0.62			
	上风向参照点 3#	0.44	0.53	0.64	0.54	0.63	0.51			
	上风向参照点 4#	0.59	0.65	0.52	0.61	0.51	0.43			
颗粒物	上风向参照点 1#	0.064	0.072	0.068	0.071	0.066	0.074	1.0		
	上风向参照点 2#	0.098	0.103	0.096	0.106	0.101	0.098			
	上风向参照点 3#	0.106	0.114	0.091	0.099	0.111	0.105			
	上风向参照点 4#	0.092	0.108	0.105	0.113	0.104	0.112			
备注		参照标准：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的二级标准								

### 3、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7-5

表 7-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2019年4月24日		2019年4月25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项目东厂界	56	46	57	47
2#	项目南厂界	59	49	59	49
3#	项目西厂界	58	48	59	49
4#	项目北厂界	57	47	58	48
参照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类标准		65	55	65	55

附图：监测点位示意图



注：▲表示厂界噪声监测点；

○表示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点。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1、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及“三同时”制度情况：

该项目执行了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和“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按环评及批复要求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2019年2月13号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完成了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工作。

2、环保设施试运行情况：

该项目自投入生产以来，废水、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正常（企业自述和现场调查），基本具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条件。

3、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表 9-1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落实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前，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备处理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排放，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园区污水处理厂建好后，生产废水经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值后直接排入附近水体。	已整改落实
废气	<p>喷涂产生的粉尘经滤芯除尘系统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排气筒排放，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的二级标准要求，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p> <p>烘干过程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的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p> <p>天然气燃烧烟气中含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等污染物，天然气燃烧废气和产品烘干产生的热气经烘干烘道排风机一起抽至室外通过排气筒排放。烟气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的排放浓度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的二级标准，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p>	<p>喷涂产生的粉尘经滤芯除尘系统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排气筒排放，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的二级标准要求，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p> <p>烘干过程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的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p> <p>天然气燃烧烟气中含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等污染物，天然气燃烧废气和产品烘干产生的热气经排气筒排放。烟气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的排放浓度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的二级标准，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p>	已落实
噪声	项目生产车间内的各种生产设备运转时会产生明显的噪声，鉴于噪声受障碍物及随距离衰减明显，应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防振隔声措施，优化厂区平面布置，正常情况下，经厂房屏蔽、距离衰减、空气和绿化带的吸收作用后，项目厂界噪声可达到	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防振隔声措施，优化厂区平面布置，正常情况下，经厂房屏蔽、距离衰减、空气和绿化带的吸收作用后，项目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	已落实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准，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固废	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主要有金属边角料、金属屑、废包装物、粉尘。金属边角料、金属屑、废包装物统一收集后外售；废滤芯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粉尘统一收集后回收利用，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有废切削液、槽渣、危险物的包装桶交由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金属边角料、金属屑、废包装物统一收集后外售；废滤芯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粉尘统一收集后回收利用。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有废切削液、槽渣、危险物的包装桶交由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已落实

#### 4、环境污染事故及污染投诉情况

该项目自试生产至今，未发生环境污染纠纷、污染事故和居民投诉现象。

#### 5、监测手段及人员的配置情况

该项目不具备环境监测能力，日常排污状况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广东省梅州市五华县河东镇河东工业园（地理坐标：北纬 N23°55'47.06" 东经 E115°49'16.71"）。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1.75 亿元建设“新建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项目一期电视机后背板生产线及模具生产线项目”（下称本项目）。本项目占地面积 85764.36m<sup>2</sup>，拟新建一栋办公室、三栋厂房、租赁如翼实业有限公司四栋厂房，员工 180 人。

该项目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保管理制度，在营运期间对废水、噪声、固体废物都进行了相应的环保设施处理，未发现该项目在运营期间出现扰民的污染事件。

根据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广东森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25 日连续两天对该项目进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水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生产废水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污染物浓度排放限值。

**2、废气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喷涂过程产生的废气、烘干废气非甲烷总烃及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的二级标准排放要求。

**3、噪声情况**

厂界四周噪声监测点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的要求，达标排放。

**4、结论**

通过对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项目一期电视机后背板生产线及模具生产线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的检测符合《关于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环华审【2019】31 号）的要求，该项目目前基本具备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建议通过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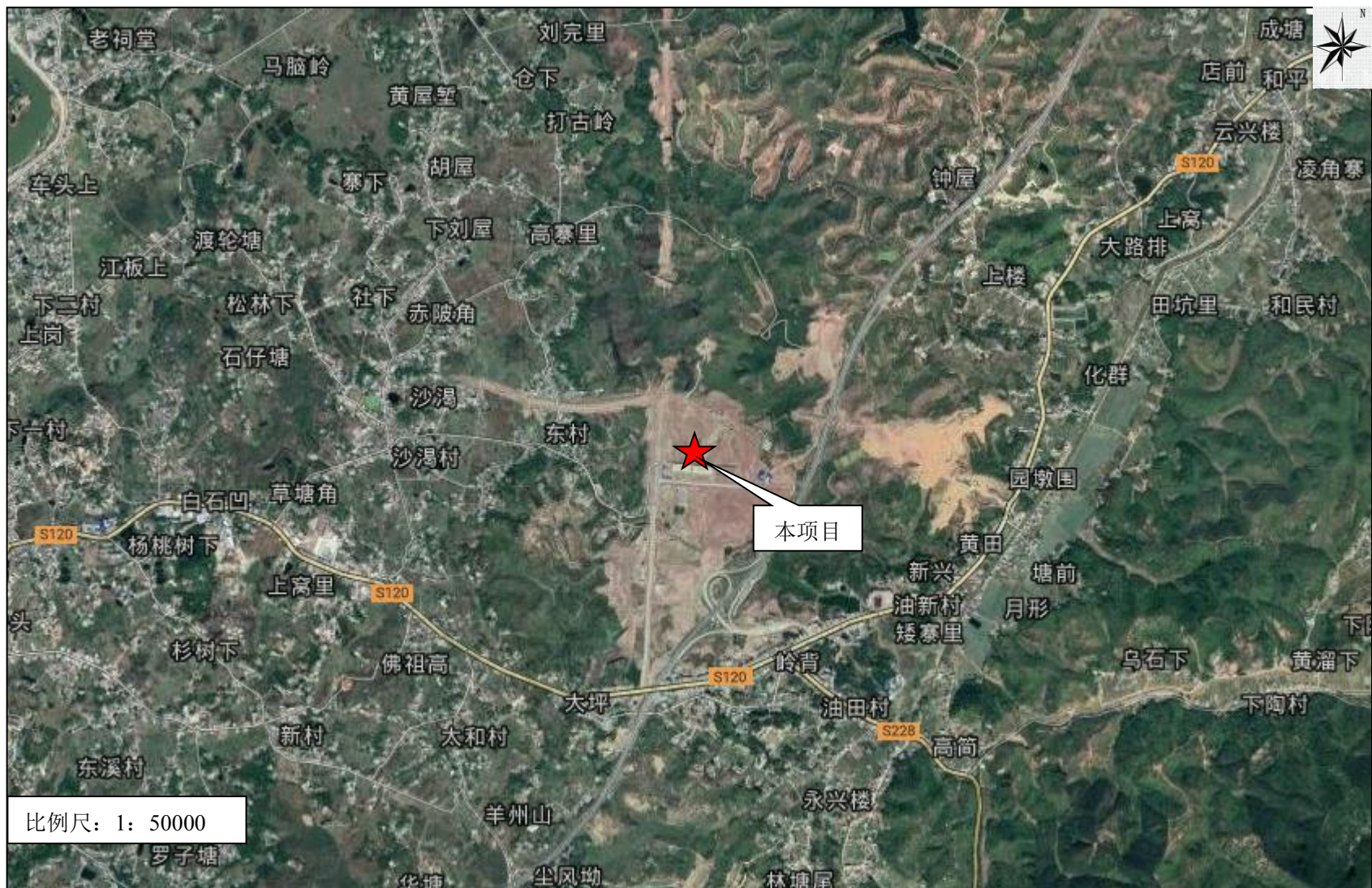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项目一期电视机后背板生产线及模具生产线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广东省梅州市五华县河东镇河东工业园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360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15.82596 23.92701			
	设计生产能力	10 万台电视机、300 万件电视机背板及 1000 件模具				实际生产能力	250 万件电视机背板及 500 件模具		环评单位	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五华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环华审【2019】31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 年 12 月				竣工日期	2019 年 4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广东新金穗环保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广东森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35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67.5		所占比例（%）	4.79			
	实际总投资	17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95		所占比例（%）	0.54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约 40000m <sup>3</sup> /h		年平均工作时					
运营单位	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414247075810723	验收时间	2019 年 9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化学需氧量	0	50	90	0.0008	0	0.0008	1.227	0	0.0008	1.227	0	0.0008
	氨氮	0	0.229	10	0.0001	0	0.0001	0.032	0	0.0001	0.032	0	0.0001
	石油类	0	0.98	5.0	0.00001	0	0.00001	---	0	0.00001	---	0	0.00001
	废气	0	0	0	10380	0	10380	---	0	10380	---	0	10380
	二氧化硫	0	7	500	0.0552	0	0.0552	--	0	0.0552	--	0	0.0552
	烟尘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工业粉尘	0	<20	120	1.027	0	1.027	--	0	1.027	--	0	1.027
	氮氧化物	0	65	120	0.456	0	0.456	0	0	0.456	0	0	0.456
工业固体废物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滤芯除尘器

危险废物暂存间

附图2 项目四至及现状图

## 附件 1 委托书

### 建设项目验收监测

#### 委托书

广东森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我单位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项目一期电视机后背板生产线及模具生产线建设已经竣工。经试运行及调试，各项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现委托贵公司对该项目进行验收监测，我单位将按有关规定承担监测及交通费用，并在监测工作中提供必要的配合。

希望你公司尽快安排监测。

\_\_\_\_\_（盖章）

2019 年 4 月 10 日

## 附件 2 工况证明

### 工况证明

我公司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项目一期电视机后背板生产线及模具生产线已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完成其建设项目各项工程建设并已投入生产，生产情况稳定。我公司已委托广东森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公司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广东森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至2019年4月25日对现场进行了采样监测。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行，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工况如下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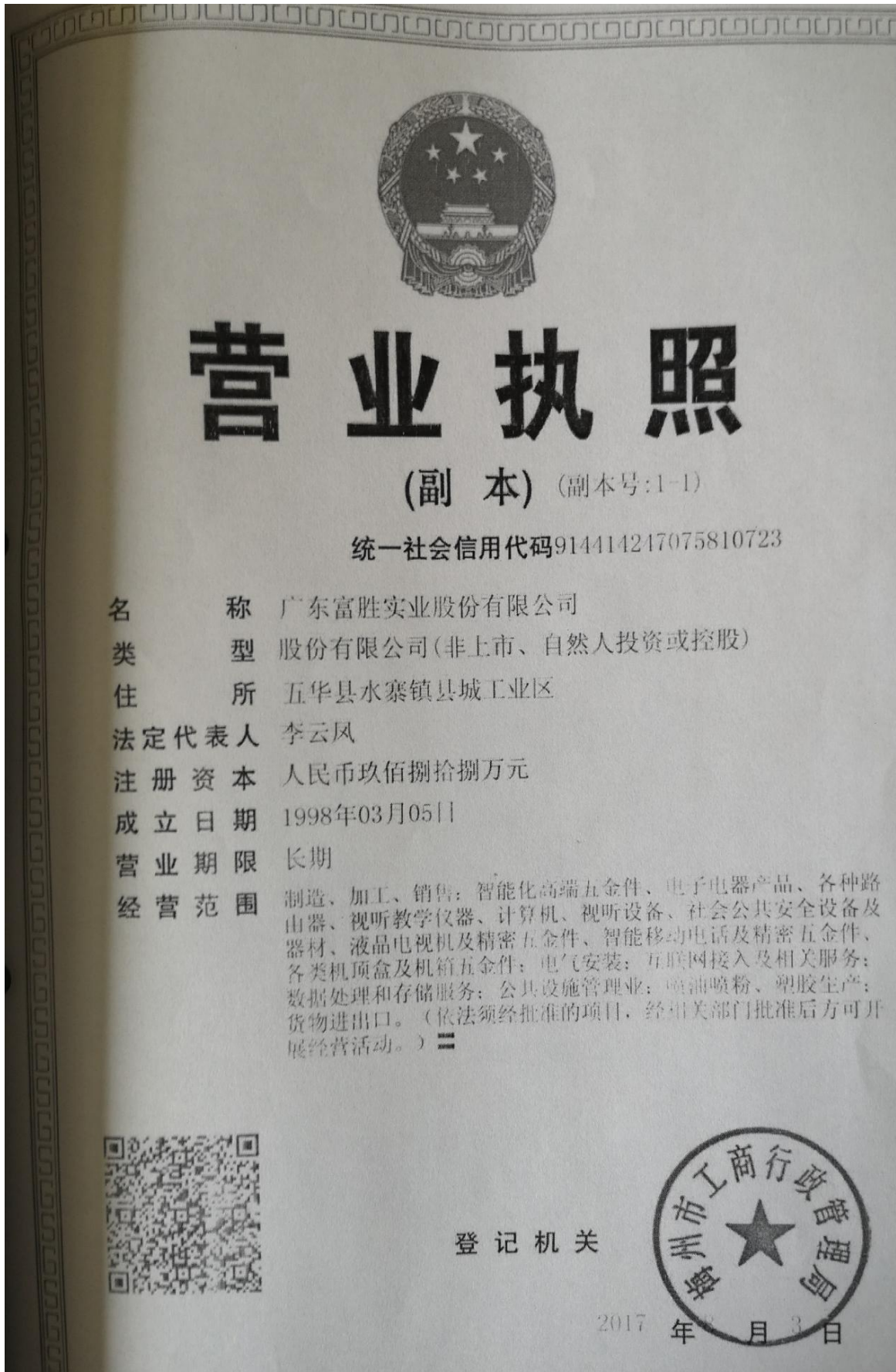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日产量	实际日产量	生产负荷%
2019年4月24日	电视机后背板、模具	8400 万件电视机背板及 2 件模具	6300 件电视机背板及 1 件模具	75%
2019年4月25日			6552 件电视机背板及 1 件模具	78%

特此证明。

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3 营业执照



附件 4 五华县环境保护局文件《关于广东富胜实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 五华县环境保护局

华环审[2019]31号

### 关于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

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批的《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广东省梅州市五华县河东镇河东工业园（地理坐标：北纬  $N23^{\circ}55'47.06''$  东经  $E115^{\circ}49'16.71''$ ），西面为华兴东路、林地；北面为五华县如翼实业有限公司；东面为其他企业；南面毗邻长乐大道。该项目占地面积  $85764.36m^2$ （其中富胜厂房占地面积为  $66702.36m^2$ ，租赁如翼实业有限公司厂房占地面积为  $19062m^2$ ），建筑面积为  $102653m^2$ （其中富胜厂房建筑面积为  $64533m^2$ ，租赁如翼实业有限公司厂房建筑面积为  $38120m^2$ ）。项目主要从事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其中电视机年产 10 万台；电视机背板 300 万件；模具 1000 件。项目总投资 3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67.5 万元。

二、2019年1月28日，经局专题工作会议审议，认为环境影响报告表关于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环境影响的分析和评价，以及提出预防和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可信。你公司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你公司应按《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令第682号）要求，做好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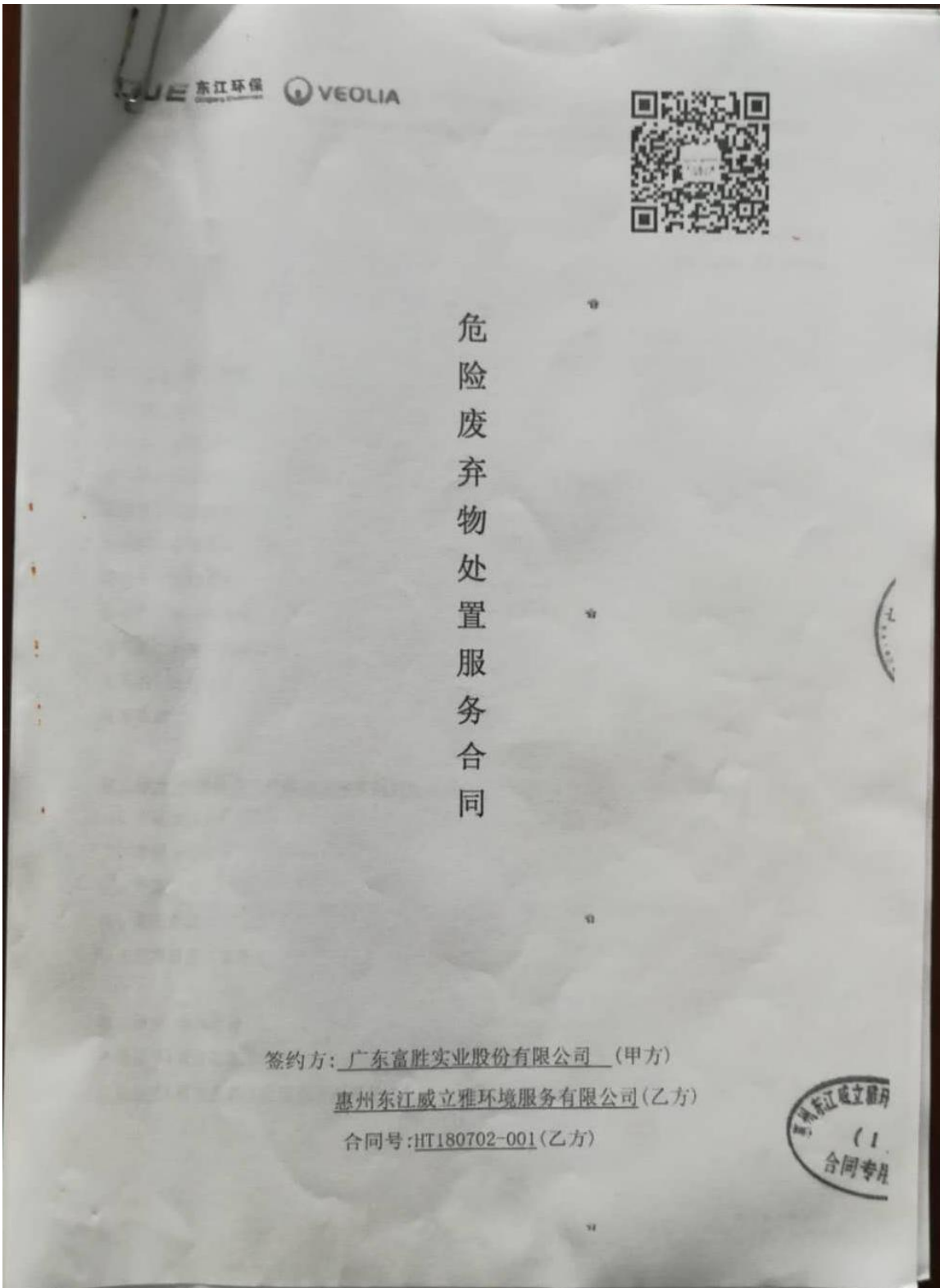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督管理工作由县环境监察分局负责。

五华县环境保护局  
2019年2月13日





附件 5 固废处置协议



惠州东江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Huizhou Dongjiang Veolia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 Ltd.

合同编号: HT180702-001(617B3A8), 广东高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合同附件1

一次性处理废物的处理费用	服务费用18000元, 若超出合同预计量, 超出部分按合同单价另行收取处置费				
废物名称	废机油		形态	低粘度液态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机器设备更换产生				
主要成分	环烷烃				
预计产生量	200 千克		包装情况	200L桶装	
特定工艺	/		危废类别	900 249-08	
废物说明	焚烧		处理单价	5.00元/千克	
废物名称	废切削液		形态	低粘度液态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产品切削产生				
主要成分	油/水				
预计产生量	500 千克		包装情况	桶装	
特定工艺	/		危废类别	900-006-09	
废物说明	焚烧		处理单价	5.00元/千克	
废物名称	废滤芯		形态	条块状固态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机油回收利用过滤产生(长度300x150)				
主要成分	机油				
预计产生量	100 千克		包装情况	袋装	
特定工艺	/		危废类别	900 041-49	
废物说明	焚烧		处理单价	8.00元/千克	
废物名称	表面处理污泥		形态	颗粒状固态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废水处理站压滤机压滤出来的污泥				
主要成分	氨氮/有机物				
预计产生量	500 千克		包装情况	袋装	
特定工艺	/		危废类别	336-062-17	
废物说明	填埋		处理单价	4.00元/千克	
废物名称	除油废渣		形态	粘胶状固态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千克)
产生来源	过滤后的机油产生的废油渣				
主要成分	机油				
预计产生量	200 千克		包装情况	桶装	
特定工艺	/		危废类别	900 249-08	
废物说明	焚烧		处理单价	5.00元/千克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附件 5 检测报告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LJCB20190461  
检测类型 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电视机及五金  
后背板生产项目一期电视机后背板生产线及模  
具生产线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地址 梅州市五华县河东镇河东工业园  
样品类别 废水、废气、噪声



编制: 黄良华  
审核: 印建林  
批准: 陈洋  
签发日期: 2019.05.03



## 广东森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计量认证证书编号: 2017192735U  
地址: 河源市源城区大同路大同农贸市场  
A-4、A-5、A-6、A-7 单元  
邮编: 517000

报告查询: 0762-3375678  
业务电话: 0762-3375678  
电子邮箱: 751020490@qq.com

## 报告编制说明

1. 本报告只适用于本报告所写明的检测目的及范围。
2. 本报告未盖本公司“CMA 资质认定章”和“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3. 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CMA 资质认定章”、“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部分复制无效。
4.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5. 本报告经涂改无效。
6. 本公司只对来样或自采样品负责。
7.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
8.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申请的，视为认可检测报告。

# 检测报告

## 一、基本信息:

检测类型	样品类别	采样人员	分析人员
验收监测	废水	郑斌、郭思静远、邱志祥	肖惠艳、赖丽平、赖航通
	废气		郑斌、郭思静远、邱志祥
	噪声		郑斌、郭思静远、邱志祥
委托编号	检测依据	采样日期	完成日期
SLJC20190461	详见附表	2019年04月24日-25日	2019年05月03日

## 二、检测结果:



详细废水检测数据结果见下一份检测报告

此页以下空白

# 检 测 报 告

续上表

详细废水检测数据结果见下一份检测报告

(2) 有组织废气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04月24日			04月25日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排放速率 kg/h			
喷粉废气1#处理后采样口	颗粒物	第1次	<20	18242	<0.36	<20	18267	<0.36	120	2.9	15
		第2次	<20	18189	<0.36	<20	18316	<0.37			
		第3次	<20	18304	<0.37	<20	18248	<0.36			
喷粉废气2#处理后采样口	颗粒物	第1次	<20	16113	<0.32	<20	16179	<0.32	120	2.9	15
		第2次	<20	16204	<0.32	<20	16214	<0.32			
		第3次	<20	16159	<0.32	<20	16172	<0.32			
备注	参照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 检 测 报 告

续上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04月24日			04月25日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排放速率 kg/h			
热风炉废气采样口	颗粒物	第1次	<20	2825	<0.056	<20	2864	<0.057	120	2.9	15
		第2次	<20	2913	<0.058	<20	2833	<0.057			
		第3次	<20	2869	<0.057	<20	2908	<0.058			
	二氧化硫	第1次	6	2825	0.017	7	2864	0.020	500	2.1	
		第2次	8	2913	0.023	5	2833	0.14			
		第3次	7	2869	0.020	6	2908	0.17			
	氮氧化物	第1次	61	2825	0.17	63	2864	0.18	120	0.64	
		第2次	65	2913	0.19	59	2833	0.17			
		第3次	58	2869	0.17	61	2908	0.18			
烘干废气采样口	非甲烷总烃	第1次	2.63	2263	6.0×10 <sup>-3</sup>	2.53	2189	5.5×10 <sup>-3</sup>	120	8.4	
		第2次	2.45	2194	5.4×10 <sup>-3</sup>	2.73	2304	6.3×10 <sup>-3</sup>			
		第3次	2.78	2318	6.4×10 <sup>-3</sup>	2.65	2258	6.0×10 <sup>-3</sup>			
备注	参照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此页以下空白

# 检 测 报 告

## (3) 无组织废气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sup>3</sup> )						标准限值
		04月24日			04月25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二氧化硫	上风向参照点 1#	0.021	0.019	0.022	0.018	0.020	0.019	0.40
	下风向监控点 2#	0.032	0.027	0.028	0.026	0.029	0.027	
	下风向监控点 3#	0.029	0.032	0.031	0.030	0.032	0.029	
	下风向监控点 4#	0.026	0.026	0.025	0.028	0.030	0.026	
氮氧化物	上风向参照点 1#	0.025	0.023	0.026	0.024	0.027	0.025	0.12
	下风向监控点 2#	0.033	0.031	0.035	0.029	0.034	0.032	
	下风向监控点 3#	0.029	0.034	0.032	0.028	0.030	0.029	
	下风向监控点 4#	0.031	0.029	0.033	0.032	0.033	0.030	
非甲烷总烃	上风向参照点 1#	0.37	0.44	0.42	0.35	0.42	0.34	4.0
	下风向监控点 2#	0.58	0.62	0.71	0.62	0.55	0.62	
	下风向监控点 3#	0.44	0.53	0.64	0.54	0.63	0.51	
	下风向监控点 4#	0.59	0.65	0.52	0.61	0.51	0.43	
颗粒物	上风向参照点 1#	0.064	0.072	0.068	0.071	0.066	0.074	1.0
	下风向监控点 2#	0.098	0.103	0.096	0.106	0.101	0.098	
	下风向监控点 3#	0.106	0.114	0.091	0.099	0.111	0.105	
	下风向监控点 4#	0.092	0.108	0.105	0.113	0.104	0.112	
备注	1、监控点 2#、3#、4#检测结果是未扣除参照值的结果。 2、参照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气象参数: 04月24日: 风向: 东风, 风速: 1.4m/s, 大气压: 101.71Kpa, 温度: 27.9℃, 湿度: 58%; 04月25日: 风向: 东风, 风速: 1.5m/s, 大气压: 101.57Kpa, 温度: 28.4℃, 湿度: 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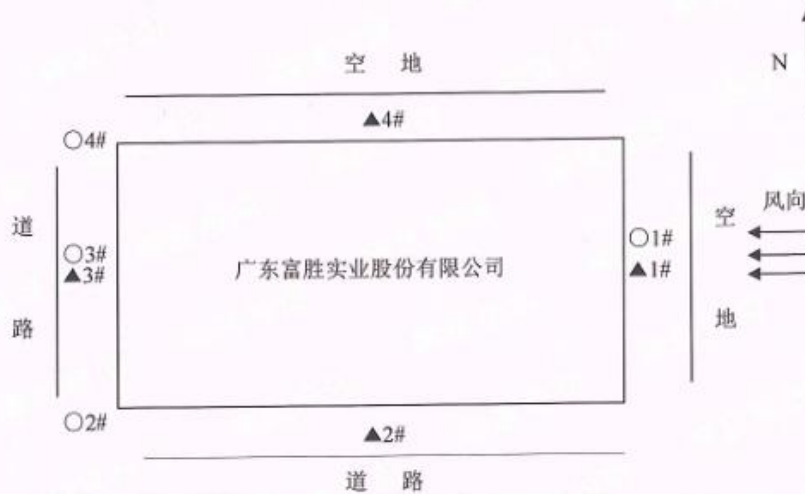


# 检 测 报 告

(4) 噪声

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Leq[ dB(A)]			
		04 月 24 日		04 月 25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项目东厂界	56	46	57	47
2#	项目南厂界	59	49	59	49
3#	项目西厂界	58	48	59	49
4#	项目北厂界	57	47	58	48
参照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标准		65	55	65	55

附图 1: 检测点位示意图, 此图不成比例。(“○”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为噪声检测点位)



此页以下空白

# 检 测 报 告

附图 2: 现场采样图



废水采样图



有组织废气采样图



无组织废气采样图



噪声采样图

此页以下空白

# 检 测 报 告

附表: 本次检测所依据的检测标准(方法)及检出限。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酸度计 PHS-3E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EX125ZH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恒温加热器 JC-101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溶解氧测定仪 JPB-607A	0.5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9600A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9600A	0.01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JC-OIL-8	0.06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JC-OIL-8	0.06mg/L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电子天平 EX125ZH	--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SP-3420A	0.07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T 57-2017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3012H-61	3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3012H-61	3mg/m <sup>3</sup>
无组织废气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HJ 482-2009 及修改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9600A	0.007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及修改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9600A	0.005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SP-3420A	0.07mg/m <sup>3</sup>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电子天平 EX125ZH	0.001mg/m <sup>3</sup>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噪声频谱分析仪 HS-6288B	--

— 报告结束 —

报告编号：PHTTS2019024



201819122880

广东朴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检测项目：                          废水

检测类别：                          送样检测

被测单位：                          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19年 9月 16日



广东朴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

## 广东朴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报 告 声 明

- 1、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数据负检测技术责任，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2、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骑缝章，无报告编写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 3、报告需填写清楚，涂改无效。
- 4、送样委托检测，应书面说明样品来源，本公司仅对委托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 5、如被测单位对本报告数据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陈述有关疑点及申诉理由，逾期不予受理。
- 6、如需复检须在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申请，对于性能不稳不易留样的样品，恕不受理复检。
- 7、报告未经我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8、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联系地址：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扶大高新区三葵（金鸡石水库）

邮政编码：514733

网址：<http://www.gdphtt.com>

联系电话：0753-2598876

传真：0753-2595876

联系手机：15307538076

邮箱：[phtt2017@163.com](mailto:phtt2017@163.com)

# 广东朴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检 测 报 告

### 1、检测概况

委托单位	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地址	梅州市五华县水寨镇县城工业区		
联系人员	李小姐	联系电话	0753-4189668
采样员	—	送样日期	2019.9.9
检测员	黄倩、林素玲、 李慧莲、林秋婉、钟承希	检测日期	2019.9.9-9.15
样品描述	水样：无色澄清		

本页以下空白



## 2、检测结果

单位: mg/L (注明的除外)

样品名称/ 送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限值参照 DB44/26-2001《水 污染物排放限值》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水样 2019.9.9	pH (无量纲)	7.82	6~9
	氨氮	0.229	10
	化学需氧量	50	9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1.3	20
	磷酸盐 (以 P 计)	0.12	0.5
	悬浮物	24	60
	石油类	0.98	5.0

备注: 1、本结果只对当日当次送样负责;  
2、限值参照标准由业主提供。

## 3、项目分析仪器及检出限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分析仪器型号	检出限
pH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SJ-3F 型 pH 计	—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722 型分光光度计	0.025 mg/L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50mL 酸式滴定管	4 mg/L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89	722 型分光光度计	0.01 mg/L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TP-114 电子天平	—

报告编号：PHTTS2019024

石油类	红外分光法 HJ 637-2018	GH-800 型红外测油仪	0.06 mg/L
五日生化 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JPSJ605F 型溶解氧测 定仪	0.5 mg/L

编制： 李慧莲

审核： 张利方

签发： 林

日期： 2019.9.16

本报告结束





## 附件 6 专家意见及签名

### 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项目一期电视机后背板生产线及模具生产线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现场验收意见

2019年9月17日，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项目一期电视机后背板生产线及模具生产线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自行验收会。现场验收检查组成员有建设单位（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专业技术专家，环评单位。验收检查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项目运营期环保工作的落实情况。经认真研究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广东省梅州市五华县河东镇河东工业园（地理坐标：北纬 N23°55'47.06" 东经 E115°49'16.71"）。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投资 3.5 亿元，实际已投资 17500 万元建设“新建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项目一期电视机后背板生产线及模具生产线项目”（下称本项目）。本项目占地面积 85764.36m<sup>2</sup>，新建一栋办公室、三栋厂房、租赁如翼实业有限公司四栋厂房，员工 180 人，主要从事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该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完成《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并于 2019 年 2 月 13 日取得《关于广东富胜实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环华审【2019】31 号）。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1.75 亿元，其中环保投资 9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0.54%，环保设施按环评要求建设，目前已经基本落实到位，运行正常。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仅针对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项目一期电视机后背板生产线及模具生产线进行验收，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电视机生产线尚未建设。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原计划投资 3.5 亿元，其中环保投资 167.5 万元，实际总投资为 1.75 亿元，其中环保投资 95 万元。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的废水主要有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项目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值后直接排入附近水体

#### (二) 废气

本项目不设员工食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有喷涂产生喷涂粉尘、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天然气燃烧废气。

##### (1) 烘干有机废气

喷涂后的产品送至烘干炉进行烘干，烘干过程中有少量有机废气产生，以非甲烷总烃计。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后(收集效率以 90%计)，通过排气筒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的二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 (2) 燃烧废气

本项目配置 1 台热风炉，以天然气为燃料，燃烧废气主要污染物为 SO<sub>2</sub>、NO<sub>x</sub>、烟尘。天然气通过燃烧器燃烧产生的尾气产生的热量在烘干烘道内对产品进行直接烘干处理，天然气的燃烧废气经排气筒高空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颗粒物的排放限值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的二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 (3) 喷涂废气

根据工程分析，喷涂过程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通过滤芯除尘系统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的二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 (4) 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

主要为生产过程中未被收集的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非甲烷总烃。建设单位通过加强厂区通风，无组织废气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

#### (三) 噪声

主要来源于空压机、压力机、真空泵、成型机等各种机械设备等产生的噪声，这些机械产生的噪声值通常为 65~90dB(A)。采取消声、隔声、隔振、选用低噪声设备等降噪措施。

#### (四) 固体废物

金属边角料、金属屑、废包装物统一收集后外售；废滤芯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粉尘统一收集后回收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均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有废切削液、槽渣、危险物的包装桶交由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结果**

#####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生产废水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污染物浓度排放限值。

###### **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污染物二氧化硫、颗粒物、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的二级标准；无组织废气污染物二氧化硫、颗粒物、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限值。

###### **3.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厂房边界噪声达到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

###### **4. 固体废物**

金属边角料、金属屑、废包装物统一收集后外售；废滤芯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粉尘统一收集后回收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均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有废切削液、槽渣、危险物的包装桶交由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对周围环境无明显影响。

####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能按照项目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已具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项目一期电视机后背板生产线及模具生产线建设项目环保设施通过验收。现场验收检查组提出以下建议：

- (1) 加强项目环境管理，健全项目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 (2) 加强企业清洁生产管理，提高职工的环保意识；
- (3) 严格按环评报告求对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的要求执行；

(4) 加强对各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5) 建设单位应制定一套严谨、高效的应急处理机制，确定发生事故后能作用及时、有效的反应，将影响减少到最低程度。

## **六、验收人员**

验收人员名单（见下页）。

## **七、其他**

根据《建设项目管理条例》以及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将本项目验收组意见、验收监测报告和验收检查组要求的补充说明等相关材料在公司公示栏和公众网站上进行公示；建设单位公开上述信息同时，向所在地县级以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报送相关信息，并接受监督检查。

广东富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电视机及五金后背板生产  
项目一期电视机后背板生产线及模具生产线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名表

姓名	职称	登记（注册证）编号	备注
黄远霞	编制单位	广东新金穗环保有限公司.	
周明焜	高工	1300101084329	
薛天祥	工程师	粤中取证字第124218号	
曾永平	高工	1500101101526	

## 附件 7 网络公示截图